

□ 李海燕

据说,人类是唯一知道自己生活在时 间中的动物。那人靠什么感知时间? 肯 定不仅是靠日晷、钟表这样的计时器, 除了史前人并不懂得这样的方法之外, 这故然准确,然而多么冰冷而缺乏诗意 呢。理想的状态,大约是在日升月落、 花开果成、春秋代序中感知时间。或许 会有人笑话这是农耕时代的理想。可 是,如果不贴标签,这份从容和悠然, 想必还满有吸引力的。

3月起,外出念了4个多月书,脱离 昼伏夜出的日常,游走在校园里,完整 地欣赏和参与了一个春天和半个夏天, 顺便感知一下由自然界定义的时间,居 然有奇妙的收获。

教学楼前的小路上搭着木架子,每 天都在架下走几个来回。4月中,偶然 发现架下的葫芦秧已可以顺着架子攀援 了。之后的日子, 眼见着小葫芦从一朵 朵凋谢的花下探出头来, 初时不过小指

时光里的葫芦

尖大,接着有拇指肚大。回家过了一个 周末,两三天的光景,它就掐了腰,长 成了一个亭亭的葫芦娃娃。看着小葫芦 在光阴里以目力可见的速度成长,进一 寸有一寸的欢喜。这些时日, 葫芦已渐 次长成,有舀一瓢米、打一葫芦酒的容

看葫芦在时光里奋力成长的样子, 突然有些惭愧,人生一世,草木一秋。葫 芦4月播种,8月收摘,大自然只给它4个 月的光阴,它成长的速度让人惊叹,差不 多真是日新月异。人多数时候不如植物, 因为在成年之后的大多数时光里,并未 那样努力地成长。

从葫芦身上体会那种白驹过隙的时 光之惑,实在是因为葫芦在我的人生经 验里是有神性的事物。比如少年时读《西 游记》,银角大王的紫金红葫芦是足以困 住孙悟空的厉害法器,只需叫了对手的 名字,对方一答应便被收进葫芦,贴上 "太上老君急急如律令敕封"的符,一时 三刻,葫芦中人便化为脓水。小时候,我 们热衷的游戏是手拿着自认为的宝葫 芦,冲着小伙伴儿大喊,我叫你一声你敢 答应吗?虽然从未见哪个玩伴被收进葫 芦里,可它却把我们童年的光阴和少不 更事的纯真给收走了。另外,就是看张天 翼的童话《宝葫芦的秘密》,虽然故事想 告诉我们不是自己努力得到的东西是不 可靠的,可天真如我们,还是想拥有那法 力无边的宝葫芦。当然,想起葫芦,更少 不了一棵藤上七个瓜、各具法力的《葫芦 娃》,斗蛇精时那句"妖精,放开我爷爷!" 简直是同龄人的接头暗号,对上了这个 切口,就是自己人啦

当然,破坏神性的事也在发生,最令 人震惊的就是发现我妈在厨房里把尚嫩 的宝葫芦切片炒了端上了餐桌。尝了一 口居然清爽美味。葫芦可食用的时间不 过初长成的那半个多月时间,再老,就只 能等它完全成熟,做瓢的做瓢,装酒的装 酒,也有的烙了画,上了漆做成艺术品 的。不过院里的大人更喜欢把尚嫩的葫 芦摘下来切成条晒干,冬天菜少的时候 拿出来泡开了或炒或炖,都是美味。虽然 我也极爱葫芦条的美味,可是摘葫芦的 时候,一群小伙伴儿们还是免不了哭天 喊地的一番抗争,每摘下一个葫芦,就减 少了一个拥有法力无边的宝葫芦的可 能。抗争的结果,大人们总会多留几个品 相周正的葫芦,等熟老了给孩子们做玩

如今,幼年时心心念念的神物,挂在 了理性中年的上学路上,像看个小孩子 一样看它成长,它故然退去了神光,也不 再拥有法力和秘密,可它拥有生命,这本 来就是最神秘的力量。可它拥有时光,从 岁月里穿越而来,被记忆的手触摸得包 了浆,温润如玉。

7月是毕业季,告别的时刻,岁月是 指间的流沙,刹那苍老了年华。即使无需 告别, 那架上的葫芦我也无权摘收, 相 伴一程,是谁装饰了谁的人生?我不知 道。告别的时刻,我只能,不问天长, 不求地久,取温在时光深处的那壶酒, 对你说,记得,便是拥有。



腌渍乡愁

□ 任艳玲

在我家厨房里桌子下面的角 落里,摆着两口陶瓷缸瓮:一口是 直上直下的桶状,古拙朴素得很 难引起人们的注意;另一口则窄 颈宽肩大肚子,棕色的表面纹着 端正的"福"字, 蹲坐在那里像极 了那笑口常开的弥勒佛。这两口 缸是父母在从祖父母那里分家时 带出来的,当时年轻的小两口儿 刚开始过日子,米面油盐置办齐 全后就用这两口缸腌咸菜。

每年初春,家里的椿树开始 冒出翠生生的小芽儿,几天工夫 便长到一拃长, 切成碎末炒鸡蛋 是乡间一大美味。可时间长了, 香椿叶子越长越大, 眼看到谷雨 长出筋丝来,母亲便折下嫩一些 的香椿, 洗净晾干, 然后撒上盐 巴、味精一起揉搓,待盐分充分渗 入,香椿芽也渐渐萎蔫,就可以放 进咸菜缸里压实储存了。待要吃 时,拿香油、醋、麻油一拌,香椿味 伴着油醋香,喝粥下饭都很得宜。

腌香椿芽吃完了,腌咸蛋也 将登场了。母亲常说,清明过后端 午之前腌咸蛋最好,蛋黄起沙冒 油。每当母亲要腌咸蛋时,我总是 积极主动去帮忙,盖因这是我最 喜欢吃的食物。母亲选出蛋壳光 亮的鸡蛋或鸭蛋,便去准备用八 角、花椒、生姜、粗盐等熬制的盐 卤水,而我则听从母亲吩咐,很仔 细地将蛋一个个洗净,沥干。然后 看母亲将我洗净的蛋一个个小心 地摆到大肚子咸菜缸里去,最后将 冷却的盐卤水倒进缸里,直到没过 最上面的蛋。母亲将咸菜缸放回角 落里,用黄泥封住盖子,我便开始 眼巴巴看着它数日子。待二十一天 后,母亲将咸菜缸启封,将煮好的 咸蛋敲碎一端,拿筷子一扎,黄沙 沙的油就要淌出来,我急忙用嘴一 啜,真香!每年端午家里都要吃咸 蛋,母亲擀了薄薄的面饼,或蒸或 烙,韧性十足,饼卷咸蛋便是最好 的搭配了,饼子的软韧夹着咸蛋的

油香,让人食欲大增。 盛夏,酸溜溜、脆生生的腌 黄瓜是咸菜缸的主角。此时正值 黄瓜大量上市的季节,对于很容 易蔫萎的黄瓜来说,腌渍无疑是 很好的保存方式。腌黄瓜讲究不

多,将新鲜黄瓜从中间剖开,切



成大段, 那些弯弯曲曲、大肚子 的黄瓜纽儿同样口味不差。只要 用酱油、冰糖、白醋和盐熬好料 汁, 然后将切好的黄瓜用盐腌 好,挤出水分,和姜片、葱段、 辣椒一起加入煮好放凉的料汁 里,一两天便可以吃了,酸辣得 宜, 脆嫩合适, 让人胃口大开, 得多吃一碗饭。腌黄瓜不仅制作 简单,而且经久不坏,对于缺少 油水滋味的乡村人来说,实在是 难得的营养小菜。

在有咸菜缸的日子里, 印象 最深的便是做毛豆瓣酱了。每年 到了闷热的暑天,母亲总要刷出 咸菜缸,这时我就知道她要做毛 豆瓣酱了,因为父亲就好这一 口。黄豆煮好晾干后与面粉搅 拌,均匀地平摊在大簸箕里,用 报纸严严实实地盖一层,整个儿 掀开报纸看看白毛长出来没有, 的黑毛去掉,与放凉的大料水、 母亲炒豆瓣酱了。从咸菜缸里取 出一碗黑乎乎的豆瓣酱, 用辣 椒、葱段、肉丁、鸡蛋和着一起炒, 生活好的时候还加些肉丁,热乎 乎、香喷喷的,一下子就勾起了肚

咸菜缸里的出产还有许多, 腌萝卜、腌蒜头、腌蒜薹等都是咸 菜缸的常客。它就像时间的魔术 师,静静地蹲坐在桌子下的角落 里,一天天数着发酵的日子,无论 是新鲜蔬菜,还是蛋肉豆瓜,经过 咸菜缸的滋养温润,最后总会以更 为醇厚的滋味走进家里的餐桌。对 于我来说,咸菜缸其实是生活的味 道、母亲的味道,工作后我总是怀

里的馋虫。

每次回家,母亲总要给我十几个 咸蛋或一罐豆瓣酱,用咸菜缸里百般



低水平勤奋

□ 流 沙

一位在初中当数学老师的朋 友告诉我,他班里有个男孩,初一 就开始自学初三的课程,每次考 试都是班里第一。平时也不见得 他有多勤奋,作息时间也跟大多

朋友说这孩子有学习天赋。

教育是不能渲染"天赋说" 的,应该说的是勤奋、专注和自 律。而确实也是如此,一个人如果 勤奋、专注和自律,通过自己的努 力,的确可以在学业、事业上取得

那么问题来了,我们需要什

么样的"勤奋"和"专注"? 我的切身体验是要摒弃"低 水平的勤奋"。话要从我的高考经 历说起,当年高中文理分科,我学 的是文科,历史教科书有六本,我 几乎能把六本历史教科书的内容 背下来,并且熟稔到哪句话在第 几页。应该说这样勤奋到连教科 书的"边边角角"也背下来了,考 个高分应该没问题吧。结果高考

这个高考成绩是我最遗憾也 是最不甘心的,因为花了我很大 的代价,付出很多的时间,但没有

中去理解,这样自然得不了高分。

我的高考已过去了二十多 年,现在我儿子都上初中了。但高 考历史成绩败北,一直耿耿于怀。 我现在经常对孩子说起当年我那 么勤奋却考76分的故事,提醒孩

但事实上,"低水平勤奋"一 直困扰着我。譬如读书,花了很长 放在桌子底下捂着。几天后豆子 霉变长出白毛, 我经常心急地想 而母亲总是严厉地制止我。捂好 的豆子穿着毛茸茸的衣裳挤挤挨 挨的,像一群雪白的小鸡仔争着 抢着要跳出箩筐。将豆子里夹着 西瓜瓤搅拌均匀,一起放进咸菜 缸。接下来就要晒酱, 日头毒烈 的白天,将盛着豆子的咸菜缸放 在院子的门台上充分曝晒,晚上 搬回屋里,晒十几日后可以闻到 酱香味时就可以吃了。我最喜欢

念家里的咸菜缸,它们看似古拙 笨重的肚子里存放着家的味道。

花样的咸菜留下记得住的乡愁。

总是发现脑子空空如也。几天后,

具模糊记得书本由几个片断 再

过几周,什么也没有留下。再翻翻

书本,看看里面的章节,似曾相

识,有些还能记起来,却已陌生

是说从付出和获得的比例来说,

这是失败的,我觉得自己有很多

年陷入了"低水平勤奋"的陷阱,

在书上划线,写只言片语的笔记,

然后摘抄,甚至逼迫自己写一篇

千字以上的读书随笔,这四种方

法提升了我的阅读深度,但时过

境迁之后,仍然遗忘得快,觉得很 多书籍,对我帮助不大,也没有在

一册科学类书籍《信息简史》后,

我突然意识到,在人类历史进程 中,信息与知识是有巨大的区别

的,信息是过往烟云,而知识是驻

留心灵的,只有那些能改变你行

信息当成了知识,以为看过了很

多,记忆了很多,知道了很多,这

些都是知识,事实上不是。你接收

到的信息是不是"知识",唯一的

判断标准是,这些信息有没有促

成你改变自己的行为,而且还要 看有没有产生新的结果。如果看

了很多很多的书,结果无论是在

生活中,还是在工作上,还是老方

一帖,没有任何的触动,也没有任

何的改变和提升,那么这样的阅

读是无效的,你的阅读时间也浪

费了。虽然你看上去比别人"爱读

书",也比别人"勤奋",但却是"低

人的差异,其实就是从这里

水平的阅读""低水平的勤奋"。

我们犯的错误在于,总是把

也是机缘巧合,直到阅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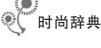
而且没有什么破解之道

某种学识上有所"精进"。

为的信息才是知识。

我不是说阅读书籍没用,而

后来我改变了读书的方法,



数孩子一样。

虽然爱因斯坦说,成功是 99%的汗水加1%的天才。但我还 是相信,同时也经大量科学实证, 天赋对人的影响是非常大的。天 赋不同,同样的付出,得到的结果 将悬殊到令人诧异

成就,这也有大量的科学实证。

成绩出来,只考了76分。

取得预想中的成绩。

我的经验教训是,没有把知识 点融会贯通起来,我最大的问题是 没有把历史知识放到当时的社会 历史现象中,也没有放到世界格局

子要注意学习的实效,不要重复 那种"低水平的勤奋"

的时间,读完一本书,放下书本,

开始的。 每个人都知道,人的学识和

能力的提升,始于学习和积累,但 最终掉进了"知道主义的陷阱", 没有往前再走一步,问一问自己 有没有增长了见识,有没有帮助 我解决了现实中的问题

人到中年才体悟到这一点, 有点迟, 但还来得及。

赵匡胤的敬畏心

□ 傅绍万

赵匡胤的时代, 可说是一个充满着背 叛的时代, 一个空气里飘荡着血腥的时 代。五代十国,六十年左右时间,换了多 少皇帝, 又有多少帝王掉了脑袋。

从梁太祖朱温篡唐说起,他被自己的 次子所弑。第三子友贞, 又讨杀之而自 立。后唐庄宗李存勖灭梁,却被伶人郭从 谦所弒。于是李嗣源即位,是为明宗。明 宗死了,养子从厚立,是为闵帝。明宗的 养子从珂举兵造反, 闵帝在逃跑中被 杀。从珂即位,是为废帝。石敬瑭造 反, 引来了契丹, 割燕云十六州送给契 丹。废帝自焚死,石敬瑭称后晋高祖。 高祖死, 兄子重贵立, 是为出帝。晋将 杜重威, 叛降契丹, 出帝被契丹捉去。 契丹北逃,石晋大将刘知远自立,称后 汉高祖。高祖死后,子隐帝立。大将郭 威被逼造反,杀了隐帝,自立为后周太 祖。太祖卒,养子柴荣立,称世宗。世 宗死, 子梁王宗训立, 是为恭帝。大将 赵匡胤,被士兵黄袍加身,又当上了皇 帝,就是史上有名的宋太祖。这是中原 大地朝堂的覆载,南方诸小国,血腥和 荒唐的事情更不在少数。

赵匡胤就是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 以这种方式走上历史舞台的。但是,他 所缔造的大宋王朝, 却养成了一种祥和 之气。像他所取代的后周世宗柴荣的后 代,都得到很好的保护。宋代不杀士大 夫, 只在南宋赵构时代破例, 所杀三 人。宋代出了很多青史留名的忠臣,像 精忠报国的岳飞,像人生自古谁无死、 留取丹心照汗青的文天祥。宋代出了很 多正人君子,像先天下之忧而忧的范仲 淹。宋代的臣子忠君爱国,在宋亡之 际, 大臣陆秀夫背负"末帝"卫王赵昊 投海而死。宋代还是一个文治最为辉煌 的时代, 汉唐盛世, 难以与其比肩。

赵匡胤是怎样开创了这样一个时 代?这有柴荣的影响。柴荣是一代英 主,具有仁君的气度。他下诏求贤,亲 自复核大案,主持边防,兴修水利。在 排佛一段公案中,他说了这样一段话: "你们不要为我毁佛而有疑虑。佛以善 道教化士庶,假如志于行善,就是信奉 佛陀。那些佛像哪是什么佛呢?况且我 听说佛义在于利人,即使是脑袋、眼睛 都可布施给需要的人,倘若朕的身子可 用来普济百姓,我也不会有所吝惜 的!"司马光编书至此,忍不住议论 道: "若周世宗,可谓仁矣!不爱其身 而爱民。若周世宗,可谓明矣!不以无

赵匡胤的子孙中也不乏大智大慧的 人。像宋仁宗兴学,这是移风易俗的百 年大计。除了这些外部因素,一个重要 原因, 还是赵匡胤有一颗敬畏之心。

他敬畏生命。赵匡胤践祚第三年, 立了一块誓碑,碑的内容共三条:一、 保全柴氏子孙;二、不杀士大夫;三、 不加农田之赋。陈桥兵变之后,赵匡胤 善待柴氏子孙,将他们封王。征伐南 唐,他选择将领的标准是绝不随意杀人

他敬畏历史。一次他在后苑打鸟, 大臣前来奏事,因为事情不大,他有些 生气,厉声质问。大臣说:"事再小,也比打鸟重要。"这把赵匡胤激怒了, 他举起玉斧打掉了大臣两颗牙齿。大臣 捡了起来,放进怀里,又惹得他大骂:

"你还要到哪里去告我吗?"大臣说: "臣下不能起诉陛下,但是自当有史官 "他听到这话觉悟了,连忙赐给 大臣金帛以示慰劳。

他敬畏忠贞之臣。柴荣时代的大臣 王朴,被赵匡胤和他的弟弟赵光义称为 上辅之器, 识见、才学、人品, 都是一 等一的人物。赵匡胤做都御史的时候, 遭人冲撞, 就要告御状, 王朴曾批评 他,不要与人计较,不要如此小气。赵 匡胤对王朴一生敬重,即位以后,一次 赵匡胤经过周世宗所立功臣阁, 风吹门 开,露出王朴的画像,他马上整理衣 装,向画像弯腰鞠躬,左右说:"陛下 贵为天子,他不过是前朝之臣,您这大 礼是不是太过了?"他却说:

在, 朕不得此袍著!" 他敬畏天地自然。太祖曾下诏令, 春季不得采捕。这正是儒家倡导的各正 性命 无相套伦 以此差成祥和之 他祭祀天、祭祀地, 正是敬畏头顶三尺 有神灵。

人类需要敬畏。人类没有了敬畏, 也就不成为人类,人的心灵就是空虚 的、空洞的。帝王不能没有敬畏,帝王没 有了敬畏,就会成为暴君。帝王有了高度 的敬畏,才能成为一代仁君。赵匡胤无疑 因其敬畏, 从一个血腥时代里, 缔造出一 个文明的王朝, 创造出中华民族一个值得 骄傲的时期,他也因此成为历史上的一代







烧尾宴

□ 刘鹏飞

说起古代的"升学宴",不能不说 到唐代的"烧尾宴"。也许是它太奢侈 了,这个始于唐中宗时期的"烧尾宴",仅在中国的历史上从左了200名 , 仅在中国的历史上生存了20多 年,到了唐玄宗开元时期,就销声匿迹 了。今天的"升学宴",只包含高考学子的"升学"之"宴",而"烧尾宴" 包括"士人初登第",也包括公务员 "升了官阶"之宴。

所谓"烧尾",传说中有三种说 法,一是兽变为人,尾巴还在,必须烧 掉。这有点"狐狸尾巴藏不住"的味 在民间传说由 动物最难恋的就是 尾巴,《西游记》中那个会七十二变的 孙悟空,每次都是尾巴露的馅;二说新 羊刚加入羊群时,必须把尾巴烧掉,不 然就难以让群羊接受。这个说法放在 "升了官阶"里最为合适;第三个说法 是鲤鱼跃龙门时,会有天火把鲤鱼的尾 巴烧掉, 只有这样, 才能让平凡的鲤鱼 变成一条能够腾云驾雾的龙。"鲤鱼跃 龙门"的传说最易为"士人初登第"所 接受,至今人们还把高考中榜者说成

"鲤鱼跃龙门" 最奢侈的"烧尾宴"应该发生在唐 中宗景龙年间的韦巨源身上。韦巨源 "官拜尚书左仆射"时,在家中为唐中 宗举办"烧尾宴",光是有名有姓的菜 点就上了58种,那些没名没姓的饭菜更

是不计其数了。这在五代宋人陶谷的 《清异录》中都有记载。"烧尾宴"的 结束,是在《旧唐书·苏瓌传》中,苏 瓌官拜仆射没有举办"烧尾宴",被 人参了一本。苏瓌上奏解释说: "臣 闻宰相者, 主调阴阳, 代天理物。今 粒食踊贵,百姓不足,臣见宿卫兵至 有三日不得食者。臣愚不称职, 所以 ""至四年,中宗遗 不敢烧尾。 制",从此之后,"烧尾宴"不再举 行。苏瓌这只"羊"虽然没有烧掉"尾 巴", 但依然与"群羊"融为了一体, 并得到了时人和后人的尊重, 真是上天 有眼了。

唐代进士及第的"升学官" 梦琐言》中就有记载,虽然只是一个笑 话,但也看出古人对"烧尾宴"这个 "升学宴"的嘲讽。出身名门望族的宇 文瓌, 自己学识不足, 却想在科举上有 所成就,便打起了歪主意。当他听说有 权有势、年过六十的窦璠想续弦时,就 把自己漂亮的妙龄女儿嫁给了窦瓌。这 一招果然灵验, 宇文瓌心想事成。

金榜题名后的宇文瓌也和大家一 样,把"升学宴"办得十分丰盛。他办 "烧尾宴"时,一只尾巴着火的老鼠跑 到长安城杜尚书的库房中, 引起了火 灾。京兆尹借此火灾说事, 暗讽字文瓌 烧尾如鼠。"鱼将化龙,雷为烧尾,现 在老鼠也有烧尾之事了"。真是人木三



书店,是每座孤独城市的出口

□ 许民形

一个国内首创、属于实体书店和所有 读书人的节日,2017年第二届"中国最美 书店周",7月在全国300多家书店同时开 幕。这次活动的主题不再是"打折促 销",而是"书店,是每座孤独城市的出

□" 怎样理解这样一个阅读文化的主题? 著名学者、本届书店周主题书单评委止 庵,这样诠释"书店周"主题——"书店 相对于一个城市, 书相对于一个人, 都是 一种解决孤独的方式。

"书店周"还搞了一个特别策划,让 一些比较知名的读书人、文化人,从不同 视角和维度分享他们眼中的书店与阅读、 人与书店的关系;同时,还向广大读者推 出了"书店影像征集"线上互动活动,鼓 励读者走进书店, 拍下全国各地的最美书

这个"中国最美书店周",是以"书 店"为主题的全民阅读,通过感受"中国 最美书店",将"阅读是更有品质的生活 方式"这一精神内核传递出去,让读者放 下离不开的手机,抛开碎片化阅读,走进

身边的书店,感受阅读之乐,书店之美。 这次实体书店、读书人联合搞的这个活 动,是准确地抓住了阅读的文化本质,就 是人与阅读、书店与城市的关系。

因为,阅读其实是一种深切的对话和 凝视,是与书中的灵魂的对话,寻找在 思想上、心灵上和志趣上与自我相近相 通的另一个灵魂和心灵的过程。一个人 这样的阅读,因为有了精神的知音,不 仅可以使自己的思想明慧睿智起来,而 更感到心灵不再孤独, 生命世界越发丰 富,生活的边界从而无限扩大……

书店和城市、阅读和城市,是一种 怎样的关系?实体书店的存在,就像城 市需要"精神绿地"一样不可或缺,而 且它不应是自发形成的,而要像开荒一样 一块一块地开垦出来。

在城市中, 书店不是一个恢弘、喧嚣 的购物中心, 它也不见得创造很高的经济 利润,但它是一个城市不可替代的气质。 在互联网时代, 纸质阅读习惯需要实体书 店去引领。实体书店对于文化、对于城市 文化性格, 有着重要的影响和培植的作 用。这样看,实体书店实质是中国城市化 进程中文明程度的一个符号。

但是,对于现如今国内一些实体书 店,我们不少爱书者心中是怅然若失的。 留意一下媒体,会常常看到诸如"消失 的书店""困境的书店""倒闭的书 店"之类的新闻。再环顾身边,我们在 城市改造中虽然开辟了宽敞的通衢大 道,耸立起一座座高楼大厦,但一个个 书店却逐渐失去踪影,我们不仅很难找 到自己喜欢的小书店, 那些散发着文化 气息的"最美书店"恐怕更难找寻得到 了。在这个文化已经成为热门产业的时 代,实体书店的生存似乎让人颇感尴尬

一座城市,不仅需要高楼大厦、通 衢大道,还需要文化气质,书香弥漫的 书店就是这种文化功能的体现。有人把 城市的书店生活,形象地形容为一种 "诗意的栖居"。这些能够给人们带来 静谧、深邃体验的书店,对于一座城市 来说,具有文化象征和精神符号的意

每座城市都应该有几个反映城市特 色的人文学术书店,它们是我们业余文 化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为了不让书店 再流浪,城市应该为它们留一个位置,

这其实也是为我们的心灵留一个安妥的 位置。所以,一个城市有无文化的温 暖,能不能让人产生永久的皈依感,能 不能成为人们生命的港湾,精神的家 园, 不完全要看它接待了多少高贵的客 人,还要看它接待了多少精神流浪者、 生命的孤独者。

座城市, 如果没有书店、没有城 市书店带来的美好阅读, 让孤独的人有 了书店的去处,而感受到文化的陪伴, 精神的守望, 让生命不再孤独, 精神不 再流浪,这座城市就会变成一个物化 的、冷漠的、没有温暖、没有精神灵性

人们常说,书店是一座城市的文化 名片,是一座城市的文化地标,是一座 城市的文化景观。这很有道理。因为, 在一个文化厚实深沉的城市里, 必然有 着"最美"书店的位置。它为城市的文 化积累起着作用,它体现了城市一种文 化的静水流深的底蕴, 它关乎城市中我 们的生活内容, 尤其是我们的生活品 质,它更给予我们人文的细致、哲学的 深思和文明的素养, 而最终成为一座城 市孤独的"出口"……